

了功，受到人民政府的表扬和奖励。1950年，党中央号召开展抗美援朝运动，地委决定成立西康省西藏自治区抗美援朝委员会，由阿旺嘉错担任主任委员。阿旺嘉错按照地委的部署，把抗美援朝与支援部队进军西藏、清匪肃特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进行爱国主义教育。他利用各种集会机会作报告，宣传抗美援朝的重大意义，动员各寺庙的上层喇嘛，带头参加慰问捐献活动。全区各族人民捐献“藏族号”高射炮一门和慰问袋、生活用品等，表示对前线的支援和慰问。1951年，志愿军派代表团到康区汇报，阿旺嘉错亲自陪同下县，把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推向深入。九龙县彝族头人阿扎尼拉，解放后表现较好，积极参加筹备召开县第一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并任第一次人民代表会议代表和县人民政府民政科长，尽力协助人民政府清匪肃特和团结、治安、生产工作。同年4月上旬，他带领本家子弟阿扎一布及泸定县派来的两名民兵，经过三岩龙、麦地龙，渡过雅砻江，到达邻县木里，经过工作，抓回隐藏在木里的20多名逃亡人员。随后，他又带领尼勒打达、阿扎拉萨和两个民警战士到八窝龙，抓回国民党特务骨干分子冉懋奎、梅家声，受到西康省人民政府的奖励。

第二节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1956~1959年，全州开展民主改革运动。以人民民主为基础的民族、宗教上层统战工作，是民主改革时期的主要工作之一。在这一时期，不仅要求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反帝、爱国，更重要的是要求他们拥护反封建的民主改革。在1956年前一两年，就有一些开明进步的上层人士向人民政府申请在他们所在地方进行民主改革。如丹巴县王寿昌、王尚文、雍载阳、杨正英、杨绍宇等，于1955年2月，向丹巴县人民政府递交了书面报告，申请废除封建剥削，愿将自己的土地、牲畜、枪支弹药等，交人民政府处理。民主改革前夕，州人民政府先后收到57件有289名上层签名拥护和赞成民主改革的书信。1955年12月，在成都举行的四川省首届人大三次会议上，降央伯姆等主动向大会提出“请在甘孜藏族自治州农业地区逐步实行民主改革案”，得到大会的重视和赞同，经过协商讨论，通过在甘孜州实行民主改革的决议。

党和人民政府按照宪法的规定，坚持和平改革的方针。在支持广大劳动人民要求废除封建农奴制度和奴隶制度的前提下，积极做好民族、宗教上层统战工作。发动和组织群众的同时，与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反复协商改革。许多民族、宗教上层人士代表参加州、县建立的民主改革委员会，负责处理和指导民主改革的各项事宜。州第二届第二次人代会议选出州民主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有夏克刀登、阿旺嘉错、所仁克尊，委员有王尚文、王寿昌、孔萨益多、降央伯姆、哲央丹增、根桑、纳瓜、喜绕俄热、罗洪则拉等

民族、宗教上层人士。有关民主改革的重大问题，都经过民主改革委员会与上层人士磋商讨论，取得一致意见后，才作出决定。1956年初，丹巴县和康定县鱼通区民主改革试点工作完成后，州委组织一批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前往参观访问。他们亲眼看到、直接感受到民主改革的好处，不仅废除了封建农奴制度，劳动人民真正翻了身、作了主人，生产积极性高涨，而且上层人士在改革中和农民一样分得一份土地，政治上得到妥善安置。丹巴县改革中安置在人民政府和县政协工作的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即达53人。事实教育了他们。他们中有的人原来存在的各种疑虑消除了，表示赞成民主改革。参加州第二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三次会议的上层人士代表，一致举手通过有关民主改革实施办法等文件。但是，后来有的人在西藏少数反动上层分子的策动下，竟背信弃义，撕毁自己举手通过的决议，发动反对民主改革的武装叛乱。这就迫使各族人民和人民解放军，奋起平息武装叛乱，保卫民主改革顺利进行。就在平息叛乱当中，党和人民政府仍坚持贯彻和平、协商改革的方针，并且同发动叛乱的部分上层人物进行“停战和谈”。州、县成立“停战和谈”办公室，专门负责与上山叛乱的上层分子开展对话和谈判，以寻求政治解决办法。中共中央于1956年11月派出以王维舟为团长的慰问团来州慰问。慰问团共活动58天。先后在康定、丹巴、九龙、乾宁、道孚、雅江、炉霍、甘孜、德格、白玉、新龙、理塘等地开展了慰问，每到一地，即召集当地的上层人士开座谈会，恳切交谈，听取意见，赠送礼品，给寺庙喇嘛散布施，做上山叛乱的上层分子亲属工作。遗憾的是，党和人民政府的诚意和宽容，并未能打动叛乱的反动上层分子，他们利用“停战和谈”之机，用假“和谈”的手段，获得喘息机会，发动更大规模的武装叛乱。乡城县冷龙达娃（安置的上层县长）和正斗赤乃（安置的上层副县长）借和谈之名，上山组织新叛。白玉县和新龙县派去做政治争取的上层县长卓木翁清和甲日尼马，也借“和谈”之机，先后上山叛乱。在这种情况下，人民解放军不得不继续采取军事打击；在军事打击下，始终未放弃政治争取。

在平息武装叛乱和民主改革中，许多民族、宗教上层人士深明大义，协助人民政府，开展对叛匪的劝降工作。他们运用各种方式，如捎书带信，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争取一些叛匪投诚。1956年州成立的政治争取工作团，由副州长阿旺嘉错任团长，还吸收54名上层人士参加工作团工作。九龙县县长罗洪则拉（彝族，头人），积极拥护民主改革，当三坝、踏卡等地个别奴隶主上山叛乱时，他多次联系、争取，宣传党的政策，使罗洪打尼、罗洪阿卡、罗洪哈古等下山投诚。新龙县宗教上层人士邓登，积极配合部队，亲自到谷日争取了叛匪投降，交枪55支。康定县民族上层人士仁真汪甲（县政协副主席），在县政协学习讨论民主改革方针政策时，明确表示听党的话，拥护民主改革，在关键时刻接受考验。当木雅区进行“枪换肩”，建立自卫队组织时，他首先交出长短枪10余支，

在他的带动下，营官乡的一些喇嘛寺庙和各村小头人也纷纷交出枪弹。当一些地方的叛乱头目，如塔公乡生根活佛等，派出“说客”拉拢他参加叛乱，都被他拒绝，并劝说叛乱头目向人民政府投诚，争取宽大处理。德格县民族上层根噶降称，1956年任德格县长，1958年调任州工业局副局长，同年9月赴道孚县甲斯孔勘查矿产资源，在返回道孚县城途中，遭到散匪袭击，根噶降称勇敢还击，在击毙叛乱份子2人后，不幸牺牲。

民主改革的胜利完成，进一步巩固、扩大了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据统计，全州民族、宗教上层人士，1950年至民主改革完成的1959年，共安置1520人，其中民主改革期间安置的达772人，占安置总数的一半以上。一些有工作能力的人，安置后还担任州、县人民政府，州、县政协，佛教协会等部门和单位的重要工作。如1958年5月，州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出州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中，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当选为副州长的有夏克刀登、阿旺嘉错、降央伯姆、所仁克尊，当选为委员的有孔萨益多、王尚文（回）、罗洪则拉（彝）、根桑、纳瓜、哲央丹增、达瓦、喜绕俄热。同时，选举出宗教上层人士土登却隐为州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有些民族、宗教上层人士，还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国政协、省人民代表大会、省政协及其他人民团体中担任要职。农村、牧区的中小头人，他们在改革后的实际生活水平并未受到影响；对个别生活困难户，政府还给予适当照顾。

第三节 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

“文化大革命”中，安置在人民政府和政协工作的上层人士，许多被打成“牛鬼蛇神”，被抄家、批斗，或遣散回农村、牧区劳动改造，造成严重后果，统一战线遭到严重破坏。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爱国统一战线进入新的历史阶段。州委认真贯彻执行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从指导思想上进行拨乱反正，纠正“文化大革命”中的错误。从1979年开始，按照中央和省委的指示，落实党的各项统战政策。

恢复州、县政协和民主协商传统。原政协驻会委员（上层人士）遣散回农村牧区劳动改造的，仍回政协恢复原职。1980年4月11~21日，召开州政协第五届委员会，186名委员中，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及各界爱国人士（包括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原工商业者、回国定居的藏胞、归国华侨、台胞台属、在外藏胞亲属）111人，占59.7%。州、县政协组织驻会委员和民族、宗教上层人士以及爱国人士参加政治学习，进行参观访问，促进他们的思想改造；组织他们参加对外、对台宣传，争取国外藏胞回归祖国的工作；还组织他们中一些人参加文史资料编撰。